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8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時 10 分

貳、開會地點：本校 B1 國際會議廳

參、主 席：孫校長明峯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陳清吉

伍、主席致詞(略)

陸、家長會長致詞 (略)

柒、教師會會長致詞(略)

捌、各處室業務報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教務處工作報告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成員介紹

	組長	組員	協助行政
教學組	林俞君老師	張雅玫小姐	蘇意晰老師、楊文琳老師
實研組	林雨潔老師	張佳正先生	簡品嘉老師、張育瑄老師
註冊組	鄭美宜老師	曹少華小姐、王姿淇小姐	
設備組	吳沛璇老師	黃明德先生	

二、期初重要行事：(請詳參行事曆)

- * 8/27(二) 全校教師共同備課日
- * 8/28(三) 全校教師共同備課日、新進教師座談會
- * 8/29(四) 校務會議、註冊協調會、全校教師共同備課日
- * 8/30(五) 開學日(開學日流程參閱附件一；第三節起正式上課；高三第八節開始上課)
- * 8/30(五) 高一多元選修開始上課
- * 9/2(一)-9/6(五) 期初教學研究會
- * 9/3、4(二、三) 國九第 1 次模擬考(含英聽)
- * 9/4、5(三、四) 高三第 1 次模擬考(含英聽)
- * 9/9(一) 高二、國九第八節開始上課
- * 9/16(一) 國七、國八第八節開始上課
- * 9/21(六) 學校日

三、國高中各科教學研究會，第 1 次將由教務處安排時間並共同參與。其後請各科於教

學研究會開會前先通知教務處，教務處會儘量參與討論。本學期第 1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時間如下：

領域	研究會時間	國中地點	高中地點
英文	9/02(一) 13:00—15: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藝能(含高中體育)	9/03(二) 09:00—11: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自然	9/03(二) 13:00—15: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國中科技	9/03(二) 13:00—15: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社會	9/04(三) 09:00—11: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數學	9/04(三) 13:00—15: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國中體育綜合軍訓	9/05(四) 09:00—11: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國文	9/05(四) 13:00—15:00	3F 會議室	3F 會議室

四、因排配課考量因素眾多，課表難以盡如人意，請老師包涵。開學後教師自行調課時，請依循「教師期初自行協調調課原則」。原則如下：

1. 調課後不得全日無課，或新增半天無課之情形不得多於原課表 1 個半天。
2. 教師協調調課時，不得將課程調到該領域共同備課時段，或導師調課到導師會議時間。
3. 兼、代課教師課表不得調動。
4. 協調調課時請尊重當事人彼此之意願，特別是新進教師。
5. 國中特教群組排課，某些時段、班級必須同時排國文、數學、英文，建議勿調動。

五、109 年的大學入學考試，大考中心公布預定考試日期如下：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依例於學期中辦理，第一次考試預訂於 108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六），第二次考試預訂於 108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六）。
2. 學科能力測驗（學測），預訂於 109 年 1 月 17 日、18 日（星期五、六）考試。
3. 指定科目考試（指考），依例預訂於 109 年 7 月 1 日、2 日、3 日（星期三、四、五）辦理。

六、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預訂於 109 年 5 月 16 日(星期六)、109 年 5 月 17 日(星期日)辦理。

七、為幫助高三學生有充裕時間準備學測，本學期高三期末考較其他年級提前於 109 年 1 月 2 日、3 日實施。

八、高三學測聯合模擬考日期與範圍、高三第一次模擬考考試日程表請參附件二。

九、108 學年度國九教育會考模擬考範圍及考試日程表，詳見附件三。

十、本校 108 學年度高國中部畢業生升學概況於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資料呈現，感謝各位老師的辛勞。

十一、本校於 108 學年度高一招生（免試入學、優先免試入學、直升、十二年安置與體優生）共錄取 370 人。國七招生完成報到共 179 人。

十二、有關高中升學採計在校成績之重要通知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12 月 2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543118400 號函內容：

三、因應未來 108 大學考招制度將採計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中之學生學業表現成績，為避免因教師登載不時情事致影響升學之公平性，各校行政人員務必於上傳學生學期總成績至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前，抽測教師登錄成績是否與讀卡成績、批閱成績相輔，上傳確認後不得擅改。

以下事項請各位老師協助：

1. 請老師登錄成績後，將成績送出前，請務必確認成績之正確性。
2. 請於 段考後 5 日內將答案卡與答案卷繳回教務處教學組存查。
3. 請於 學期末繳交成績時，將平時成績紙本送至教務處註冊組存查。

十三、有關 108 高中學生成績上傳大學甄選委員會說明如下，煩請老師注意成績之正確性。

教務處將於開學初即請學生做學期成績校正，以準備上傳成績至大學入學甄選委員會，上傳內容包含各學期總平均、班級排名（百分比）與類組排名（百分比），預計時程為：

1. 9 月上傳高二學生的前 2 個學期在校成績。
2. 11 月上傳高三學生的前 4 學期在校成績。
3. 109 年 2 月上傳高三學生的前 5 學期在校成績。
4. 109 年 6 月上傳高三的 6 學期在校成績。

十四、教學設備借用與請購

1. 多功能教室之借用以各處室提供之社團活動、跨班選修、比賽名單優先使用。老師因課程需要，則開放各教室使用 前兩週可上網登記預約，原則是老師登記使用，權限不開放給學生。
2. 老師使用專科教室、實驗室、多功能教室，請務必注意以下事項：

- (1) 使用完畢後立即歸還鑰匙，以利下一組教師使用。
- (2) 勿於教室內辦理聚餐、飲食等活動。
- (3) 使用後垃圾請帶走維持各教室內乾淨，並注意門窗上鎖。
- (4) 相關設備、器材請愛惜使用，如損壞可線上報修或電話通知設備組處理。
- (5) 請勿長期在教室內置放個人物品。

3. 教學課程活動耗材、設備、實驗器材、藥品之請購，煩請老師至 6 樓設備組填寫請購單，金額較大煩請提供請購物品之詳細資訊(如教學計劃或教案)以利請購程序，請購有一定流程約一至二周，因此情事先提出申請喔!
4. 單一班級使用消耗性的教學材料(如家政課或童軍生科課程)，建議讓學生建立使用者付費的概念，由班費支應相關材料。
5. 設備組有多款桌遊和教學設備，相關內容放置學校網頁(設備組公告)，歡迎老師們多多使用。

十五、高中部 109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 (給 109 學年度入學新生的課程規劃) 預計於 108 年 10 月上傳，故開學後需請各領域教師繳交課程計畫表 (含探究與實作、校訂必修、多元選修、特殊需求領域、彈性學習時間之全學期授課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課程)，教學組先提供 108 學年度修訂建議及空白課程計畫表供老師們提早準備(附件四)。

十六、108 學年度國、高中課表共同時段詳見附件五。

十七、108 學年度高一多元選修與充實補強各課程的選課結果與學生名條已提供給導師與課程老師，開課一覽表如附件六。108 學年度國七多元(跨班)選修開課一覽表如附件七。

十八、108 學年度起將實施公開觀課，本校實施計畫如附件八。

十九、108 學年度起高中課程評鑑表 (含總體及單一課程) 如附件九；108 學年度起國中課程評鑑表如附件十。

二十、本學期實習老師與指導老師如下：

編號	姓名	性別	畢業學校	科目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1	李依玲	女	政治大學 中國文學系	高中國文	龔俊林	110 龔俊林
2	孔繁妤	女	臺灣師範大學 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高中國文	牛珮安	202 牛珮安
3	劉家君	女	銘傳大學 應用英文系	高中英文	林麗娟	209 林麗娟

4	王嘉琳	女	彰化師範大學	高中生物	蘇筱茜	208 劉貞宜
5	林筠傑	男	臺灣師範大學 資訊工程所	高中資訊	周懿謙	204 周懿謙
6	蕭凱元	男	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國中輔導	吳惠倩	703 李美娟
7	丁肇蕾	女	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國中輔導	徐珮旂	803 賴俊文
8	劉怡君	女	臺灣師範大學 民族音樂研究所	國中音樂	林聖凡	705 林聖凡
9	吳庭萱	女	臺灣師範大學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國中生科	賴日騰	702 韋雅寧
10	楊舒婷	女	銘傳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國中資訊	鍾桂芳	804 鍾桂芳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學務處工作報告

首先感謝家長會及教師夥伴們的協助與配合，使得學務處雖在暑期人員更迭狀況下，各項工作與業務均能順利推展，尤其是新生制服的購買、繡學號與新生始業輔導活動均如期順利完成，在此謹代表學務處致上最高謝意。

本學年學務處團隊同仁名單如下表：

單 位	姓 名 / 職 稱	分 機
學 務 處	鄭鈺樺 主任	300
學 生 活 動 組	江欽賢 組長	301
學生活動組協助行政	李其恩 教師	305
體 育 組	孫可亮 組長	304
衛 生 組	郭喬騰 組長	303
衛 生 組協助行政	陳念芷 教師	307
生 活 輔 導 組	林順堡 組長	316
生 活 教 育 組	吳鈞傑 組長	302
生活教育組協助行政	陳同發 教師	306
童 軍 團	張凌芳 教師	316
健 康 中 心	陳文玉 護理師	311
健 康 中 心	邵敏慧 護理師	326
健 康 中 心	楊惠喬 營養師	312
幹 事	羅慧明 小姐	308
書 記	葉蓓蓀 小姐	315
管 理 員	羅竹君 小姐	310

空手道校隊	劉亞力 專任教練	315
游泳池	王驥華 救生員	313

- 一、本學年熱食部收費方式將執行電子支付，感謝圖書館資訊組協助規劃，開學後先進行兩階段的試辦，逐步擴大師生參與人數，協助進行熱食部接受點餐、出餐速度與確度及點餐機運作的壓力測試。有意願參與試辦的教職員工可以聯繫本處或資訊組。
- 二、教育局來文函知本學期午餐供應每週將執行一次有機蔬菜的食用。
- 三、本校 107 學年度交通安全訪視榮獲優等，非常感謝教官室、學務團隊及學生交通隊在上學年的辛勤執行勤務，維護全體師生上學、放學時的安全。
- 四、本學年高中部高一因應 108 新課綱的彈性學習時間，規劃兩節彈性學習時間(週五第五、六節)將與班會時間分別進行，國七、國八、國九、高二、高三的班週會及社團時間運作援往例，所以今年班週會相關行事曆彙整的版面相對龐雜(詳如附件)，請老師們特別留意高一的班會、社團及兩節彈性學習時間(標示特色活動進行)，目前行政處室已將所有的特色活動列表；另學科所欲推展的選手培訓活動亦請預先思考規劃下學期的時程，有關下學期的時程規劃將提前於本學期完成，請各學科科召老師於科內充分討論後協助填寫。
- 五、有關會考積分計算，國中部(國七上學期至國九上學期)的服務學習時數，只要累積三學期且達到每學期有六小時的服務學習時數，即可獲取積分五分，請老師們提醒學生盡量完成。
- 六、學校本於教育理念，依據專業知能與素養，透過正當、合理且符合教育目的之方式，達到積極正向協助、教育及輔導學生之目的。有關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之「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請參見 108 學年度崙語手冊第 48~61 頁「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施辦法」之第 61 頁。

學生活動組

- 一、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國中部導師名單如下表，請參閱

班別	導師姓名	任教科目	班別	導師姓名	任教科目	班別	導師姓名	任教科目
101	張雅茹	國文	201	林秀玲	歷史	301	沈資傑	英文
102	徐繼民	音樂	202	牛珮安	國文	302	葉桑如	公民
103	陳鈺方	數學	203	陳雪芳	歷史	303	郭顯文★	地理
104	林軒瑄	數學	204	周懿謙	資訊	304	簡千洵	物理
105	丁明範	歷史	205	陳明娟	數學	305	林美國	數學
106	張敬媛	國文	206	劉馨潔	國文	306	陳怡君	數學
107	吳旭專	英文	207	李琇	英文	307	阮芃蓁	國文
108	廖慧如	護理	208	劉貞宜	數學	308	蔡志仁	數學

109	林亮岑	英文	209	林麗娟	英文	309	吳啟鈴	國文
110	龔俊林	國文	210	李美珠	數學	310	郭皇汝	英文
班別	導師姓名	任教科目	班別	導師姓名	任教科目	班別	導師姓名	任教科目
701	陳韻安	英文	801	林欣霓	健教	901	王規樺	數學
702	韋雅寧	公民	802	趙華貞	英文	902	歐鴻志★	國文
703	李美娟★	數學	803	賴俊文	理化	903	林俊智	物理
704	許雅惠	國文	804	鍾桂芳	資訊	904	熊品淇	英文
705	林聖凡	音樂	805	林才智	生物	905	劉謹華	國文
706	陳瓊珍	國文	806	陳秋萍	理化	906	吳敏慧	國文
707	李真毓	數學	807	駱欽桐★	英文	907	黃萃文	歷史

備註：★為該年級之級導師。

二、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班週會主題、社團活動暨彈性學習時間行事曆(草案)，詳如(附件二)。

衛生組-健康中心

一、校園傳染病防治與通報規定：

(以下疾病請在被醫師確診後，立即通知班導及健康中心，以免超過通報時效)

疾病名稱	傳染方式	預防方法	在家自主健康管理天數	疾管局通報 / 校安通報
流行性感 (包括 A、B 型；不論有無做流感快篩，只要醫師開立克流感、易剋冒或瑞樂沙吸劑其中一種藥物)	飛沫傳染 接觸傳染	1. 加強洗手，流行期間請勿出入人潮擁擠的公共場所及配戴口罩。 2. 注意個人衛生加強洗手及環境清潔、室內通風。 3. 當有感冒症狀(喉嚨痛、咳嗽、打噴嚏…)請配戴口罩。注意咳嗽禮節，打噴嚏時請用衛生紙掩住口鼻，來不及時請用衣袖掩住口鼻。 4. 勿與同學共飲及共食。 5. 平日需適度運動、均衡營養、避免熬夜，以增強個人抵抗力。	以確診日起算至少 5 天 (若被醫師確診時依規定需在家按時服完克流感、易剋冒或瑞樂沙吸劑至少 5 天，待症狀改善及醫師指示)	需通報
腸病毒(包含疑似病患) (有些醫師會診斷：手足口症、疱疹性咽頰炎)	飛沫傳染 接觸傳染 (糞口)	1. 加強洗手，尤其是上完廁所及吃東西前一定要香皂洗手，勿共飲共食。 2. 生病時需在家休養及配戴口罩。 3. 流行期間勿出入人潮擁擠之公共場所及配戴口罩。 4. 平日需適度運動、均衡營養、避免熬夜，以增強個人抵抗。	以確診日起算至少 7 天 (痊癒後仍需加強上廁所後洗手及便器清潔)	需通報
水痘	飛沫傳染	1. 注意個人及環境衛生。	需至最後一顆	需通報

	接觸傳染 空氣傳染	2. 平日需適度運動、均衡營養、避免熬夜，以增強個人抵抗力。 3. 勿與患者接觸(請勿共飲及共食)。 4. 施打疫苗。 5. 生病期間請在家好好休養(尤其不可接觸孕婦)，並保持室內空氣流通。 6. 流行期間請勿出入人潮擁擠之公共場所及配戴口罩。	水痘完全結痂後才可返校上課。 (罹患者請勿接觸孕婦及小孩)	
麻疹	同上	同上	出疹後 4 天	需通知
紅眼症 (急性結膜炎)	接觸傳染	1. 流行期間勿出入人潮擁擠之公共場所，勿與他人共用毛巾。 2. 注意個人衛生及加強洗手。	依規定 7 天	需通知
病毒性腸胃炎(諾羅病毒或輪狀病毒)	飛沫傳染 糞口傳染	同上	在家休息至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再行返校上課	需通報
疥瘡	接觸傳染	1. 注意環境衛生及個人衛生 2. 勿使用公用毛巾、衣物、棉被	依照醫師指示	需通報
肺結核	飛沫傳染 空氣傳染	同上	依醫師指示	需通報

注意事項：

1. 除以上提到的傳染疾病，若有特殊疾病被診斷出來，亦請主動通知健康中心。
2. 依據校園傳染病防治法規定，若同學不慎得到上述疾病需依規定於就醫確診後第一時間立即通知健康中心及在家自主健康管理，校方接獲通知後需於 48 小時內向疾管單位作通報。知情不報或超過通報時間，學生家長及學校恐被疾管單位罰款，請務必遵守。
3. 流感群聚定義：以發病日起算，3 天內班上有 2 例確診；腸病毒群聚定義：以發病日起算，7 天內班上有 2 例確診(包含疑似)，校方邀集相關處室主管、班導、班級家代來學校召開停課會議，會中決議該班是否需停課。
4. 若有疑問請洽本校健康中心 02-27535316*311 或 326。

傳染病防疫宣導：

為維護學生健康，避免開學後發生新型 A 型流感(H7N9、H5 N6)、季節性流感、病毒性腸胃炎、腸病毒、等校園傳染病流行，教育局來文請學校(幼兒園)作好各項防疫整備工作及加強衛教宣導，並落實疫情通報作業。

說明：

- 一、季節性流感：為急性病毒性呼吸道疾病，常引起發燒、頭痛、肌肉痛、疲倦、流鼻涕、喉嚨痛以及咳嗽等，但通常均在 2-7 天內會康復。
- 二、病毒性腸胃炎：最常見的是輪狀病毒、諾羅病毒及腺病毒。主要症狀為水瀉、嘔吐，

並可能伴隨頭痛、發燒、腹部痙攣、胃痛、噁心、肌肉酸痛等症狀。

三、腸病毒：其傳染性極強，以每年4到9月為主要流行期。常引起之症狀為手足口病、疱疹性咽峽炎，有些時候則會引起一些較特殊的臨床表現，包括無菌性腦膜炎、病毒性腦炎、心肌炎、肢體麻痺症候群、急性出血性結膜炎等。

四、**請加強下列防治措施：**

- (一)請做好個人自主健康管理，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
- (二)暑假期間若至境外病例地區交流或旅遊，請告知健康中心及落實追蹤自主健康管理紀錄。
- (三)請定期清潔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
- (四)避免接觸禽鳥類，尤其切勿撿拾禽鳥屍體；食用雞、鴨、鵝及蛋類要熟食。
- (五)於日常生活應勤洗手、注重個人及教室環境衛生。
- (六)學生如有生病情形，不要勉強到校上課，落實「生病不上學」；應請假在家休息至規定時間再返校上課，在家休養時亦應記得戴口罩及勤洗手，以免傳染給其他家人。
- (七)注意學校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108年度公費流感疫苗施打對象：

1. 滿6個月以上至國小學前幼兒。
2. 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
3. 50歲以上的成人。
4. 具有潛在疾病，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 高風險慢性病人，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甲、具有糖尿病、慢性肝病（含肝硬化）、心、血管疾病（不含單純高血壓）、慢性肺病、腎臟疾病及免疫低下(HIV感染者)等疾病之門、住診紀錄之患者。
 - 乙、無法取得上開疾病之門、住診紀錄，但經醫師評估符合者。
 - 丙、BMI \geq 30者。
 - 2) 罕見疾病患者。
5. 孕婦及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
6. 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
7. 機構對象。
8. 醫事及衛生等單位之防疫相關人員。
9. 禽畜養殖等相關行業工作人員、動物園工作人員及動物防疫人員。

二、教育局108年8月13日北市較體字第1083073819號函，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08年校園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1. 將上述學生及在校醫事人員(護理師及營養師)及108年3月教育局調查(教育局採購疫苗經費)的非公費身分同仁，可排於校園流感疫苗施打日期，一併施打。確切施打日期需待教育局來文為依歸。
2. 其餘符合公費身分的同仁(疾管局採購疫苗經費)，需將另外開單，建議於109年1

月 1 日起開放至全市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院外門診或流感疫苗合約醫療院所施打公費流感疫苗。

三、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整潔競賽評分表、環保衛生隊徵選、外掃區分配表，詳如(附件三)。

體育組

壹、防溺宣導

根據統計臺灣地區每年都有超過四百人因溺水而死亡，其中又以青少年學生（約七至二十五歲）因疏忽、不諳水性，前往危險水域從事水上活動而肇生意外不幸事故很多，故消防單位希能透過宣導，建立民眾安全防溺意識、選擇適當水上活動地點、熟習緊急應變搶救技能、提高警覺，避免溺水悲劇一再重演。

一般注意事項

- 1-01 應瞭解自身健康狀況，若有心臟病、高血壓、傳染病、羊癲癇、皮膚病、眼疾等，不宜游泳。
- 1-02 場地選擇，應在開放浴場或有救生人員值勤的水域活動。
- 1-03 不可在設有「禁止游泳」「水深危險」等禁止標誌區域內游泳。
- 1-04 活動時間，最好避開中午時段。尤其在夏天，海邊有強烈紫外線照射，會曬傷皮膚，嚴重的可能會變成皮膚癌。夜間游泳，除了游泳池外，一律禁止。
- 1-05 過飢、過飽，有醉意或心情欠佳時，不應下水游泳；飯後游泳最好要隔一小時。
- 1-06 應遵守各浴場之規定（各開放浴場在入口處都設有告示牌）。
- 1-07 游泳時應穿游泳衣、褲，不可穿牛仔褲入水。若發現有人溺水時，應大聲呼叫「有人溺水」，請求支援。若未學過水上救生技術，不可冒然下水救人，同時，請人打 119 向消防隊求援。
- 1-08 入水前應先做伸展暖身操，經淋浴後才能入水。
- 1-09 游泳時最好兩人一組，採伙伴制，彼此相照應。若是團體活動，入水前先清點人數，登岸亦同，在岸上應留一、二人作警戒，以策安全。
- 1-10 初學游泳，應在泳池，並學些自救及求生方法和簡易急救及 C.P.R.。所有水上活動，最基本的是游泳，游泳技術好又懂救生，才會玩的更安全。
- 1-11 兒童游泳要有大人陪同才能入池。
- 1-12 游泳時遇大雷雨或地震時，應立即離水上岸。
- 1-13 若使用面鏡、呼吸管、蛙鞋（三寶）浮潛，要經專人指導後才能使用。若要作水肺潛水，必須經過潛水訓練並取得執照，應兩人以上同行，並在潛水區域樹起潛水旗幟，以策安全。
- 1-14 划小船，換位時，應儘量將重心放低，或在碼頭、岸邊等處實施做。乘船時，不上超載的船隻，以策安全。
- 1-15 從事水上活動，除游泳外，均應穿著救生衣，以策安全。

- 1-16 磯釣時應穿救生衣、釘鞋及戴安全帽，並確實掌握漲退潮的時間，對於忽然來襲的瘋狗浪應特別注意，若見到海裡忽然有大浪接近，應立即逃避，以免造成傷害。
- 1-17 凡因溺水經急救後挽回生命者，應儘快到醫院觀察治療，以免造成二次溺水而喪命。

游泳池安全要點

- 2-01 池邊不可奔跑或追逐，以免滑倒受傷。
- 2-02 池邊不可任意推人下水，以免撞到他人或撞到池邊受傷。
- 2-03 池邊嚴禁跳水，常因水淺，造成頸椎受傷而終生癱瘓。
- 2-04 戲水時，不可將他人壓入水中不放，以免因嗆水而窒息。
- 2-05 潛水時，應依自身能力為限，以免發生意外。
- 2-06 水中活動時，已感有寒意時，或將有抽筋現象時，應登岸休息。
- 2-07 游泳前進時，應張開眼睛，跟前者應保持安全距離，以免被踢到而受傷。
- 2-08 若發現有人溺水時，即刻發出「有人溺水」或打 119 向消防隊請求支援，如果自己沒有學過水上救生，不可冒然下水施救。
- 2-09 若在水中發現自己體力不足，無法游回池邊時，應立即舉手求救，或大聲喊叫「救命」等待救援。
- 2-10 有滑水道的浴場，起點要有安全人員管制，以免撞到前者頭部，終點也要有安全人員清理航道，以策安全。

貳、暑期游泳訓練營活動

- 一、108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自 108 年 7 月 08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16 日止，共開辦三期，每期連續二個星期，每期上課時段為第一班早上 8：30～10：00，第二班 10：30～12：00，第三班 13：30～15：00，第四班因報名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所以未開班。
- 二、第一期共有 88 人次參加泳訓營（包含自費生與免費生）。
- 三、第二期共有 105 人次參加泳訓營（包含自費生與免費生）。
- 四、第三期共有 95 人次參加泳訓營（包含自費生與免費生）。

生輔組&生教組

1. 【菸害防治法】規定：「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及其他供兒童及少年教育或活動為主要目的之場所。」全面禁止吸菸。凡違反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同時，本校為配合前述規定，對於違反【菸害防治法】之學生，輔導至相關醫療單位實施戒治。

- 2.【電子遊戲管理條例】第 17 條規定：
 - (1)普通級電子遊戲場，禁止未滿 15 歲者於上課時間及夜間 10 時以後進入及滯留。
 - (2)限制級電子遊戲場，禁止未滿 18 歲者進入。
- 3.教育部學產基金申請補助，以往規範學生父母親因故致家庭經濟陷於困境無力撫養者始得申請補助，考量現今社會家庭尚有父母親因故無法撫養而由祖父母或法定監護撫養之情形，同意放寬規定為學生因祖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因特殊災害受傷並住院或死亡者得申請相關補助。
- 4.有關學生【生活規範】、【請假規則】、【獎懲】、【改過銷過】及【學生出入校園管理系統】、【防詐騙宣導】等，均請參閱學生手冊【崙語】。
5.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友善校園週為 8 月 30 日起至 9 月 5 日止，請老師利用班會、導師時間或相關課程宣導防治校園霸凌、防治黑幫勢力介入校園及防治藥物濫用等觀念。
- 6.加強學生暴力事件防治作為，落實校安通報，對涉及事件之個案須強化輔導措施，教育學生正確的法治觀念，建立知法守法、重法紀觀念，嚴防衍生不當後遺症。詳細內容請同仁查閱教育部學生緊急事件處理流程、鬥毆事件處理流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防治幫派滲入校園」(護苗專案)實施計畫。
- 7.教育部防範詐騙宣導提供各級學校遭恐嚇詐欺處理流程資料請老師參閱(附件四)。本校預防詐騙作法均請參閱【崙語】處理流程。
- 8.有關學生出缺勤紀錄、成績查詢，家長可至本校網頁點選成績查詢→輸入條件【○○學期○○期別】→輸入帳號密碼【帳號為學生學號、密碼為學生身分證字號(第1碼英文字母需大寫)】進入系統後即可查詢學生在校相關資料。
- 9.教育部重申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注意事項(附件五)，請教師應以正向方式輔導管教學生，勿出現情緒性言詞與體罰行為造成學生身心傷害，保障學生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有關輔導管教相關法規、政策、輔導案例、教學資源等資訊可至教育部「愛的教育網」(<http://203.68.66.14/>)查詢運用。
- 10.學校教育儲蓄戶之補助對象為：1. 家庭突遭變故，致使生活發生困難之本校學生、2. 經實際了解，確實有必要救助之本校學生。請導師協助有需要的學生進行申請(因經費有限，視個案情況可協助申請教育局相關資源)。
- 11.高中請假程序：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學生請假作業流程暨注意事項 (高中部)

返校後 1-10 個工作天	超過 10 個工作天
---------------	------------

*完成以下請假程序。

學生請假作業流程

1. 返校後，填妥請假卡並附上有效證明。



2. 至導師室請導師簽章。



3. 至教官室繳交請假卡並請輔導教官簽章。



4. 學務處幹事將請假記錄輸入校務行政系統。



5. 副班長至班級櫃領回請假卡發還請假人。



6. 收到請假卡，請至校務行政系統查詢並確認是否有誤。

備註：每週二或三發放前一週之「缺曠明細表」通知學生及導師：

1. 導師依此表通知家長。
2. 學生依此表完成補請假或更正記錄。

1. 未完成請假者，即以曠課論處，並寄發缺曠通知書。
2. 逾時請假者，每學期申請補請假以一次為限（至教官室填具補請假申請表），第二次（含以上）不予補請。

注意事項

- 返校後 10 個工作天內（不含例假日）須完成請假手續，逾期 10 個工作天即以曠課論處，並寄發缺曠通知書。
- 逾時請假者，每學期申請補請假以一次為限（至教官室填具補請假申請表），第二次（含以上）不予補請。
- 關於學生出席、請假記錄請至校務行政系統查詢，網址如下：
(<https://sschool.tp.edu.tw/ecampus>)
- 學生出缺席記錄每週統計一次，學務處於次週通知缺曠記錄，並會知導師以協助提醒學生及家長，學生應於公佈後三日內到學務處查對更正，逾期概不受理。
- 請假卡請自行妥善保管，交至學務處後 3 天內未發回者，請主動向學務處詢問，逾時不得藉以補請假。

學生缺曠課相關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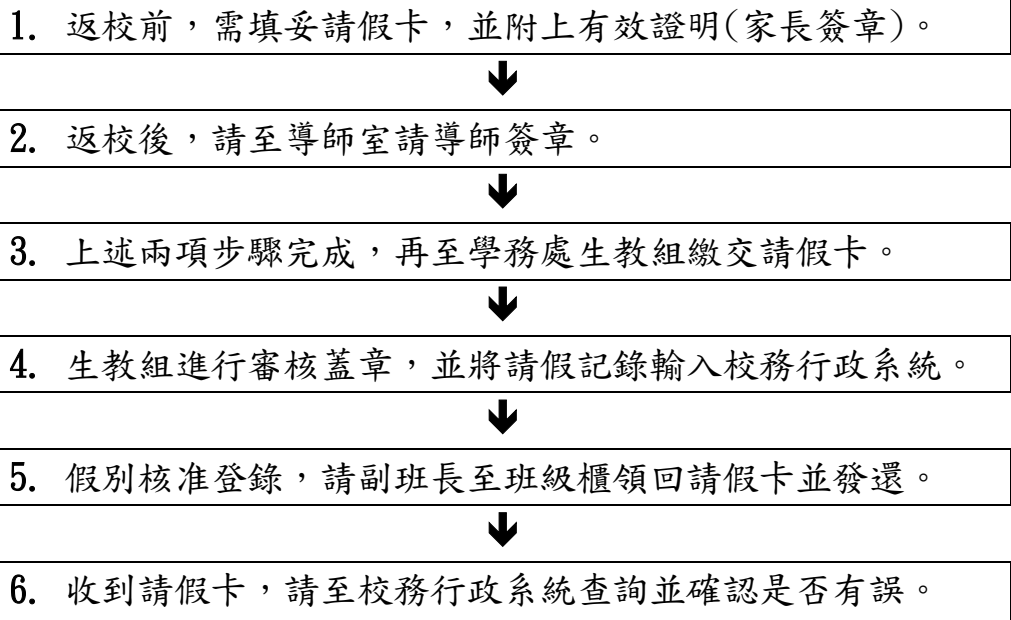
-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3 條：學生缺課，除經學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外，其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前項學校核准給假之假別，不包括事假。
-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4 條：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

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12.國中請假程序：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學生請假作業流程暨注意事項（國中部）

學生請假作業流程



學生請假注意事項

- 一、請假須於返校後三個工作天內（不含例假日）完成，逾時即以曠課論處。
- 二、請假卡請自行妥善保管，交至學務處後3天內未發回者，請主動向學務處詢問，逾時不得藉以補請假。
- 三、關於學生出席、請假記錄請至校務行政系統查詢，網址如下：
(<https://school.tp.edu.tw>)
- 四、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要點如(附件六)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教官室工作報告

(一) 108-1 學期各項工作及規劃：

1. 9/10 (二)學生地震避難疏散防災演練(朝會時機)……………【防災教育】
2. 10/25 (五)校園內性侵害性騷擾樣態介紹(國七八第4節)…【人身安全教育】
3. 10/25 (五)法治教育巡迴宣導(高一第5節)……………【法治教育】
4. 10/26 (六)高中生參與式預算研習(半天)……………【公民訓練】

5. 11/13 (三)全民國防實彈射擊體驗(高二下午半天)…………… 【全民國防教育】
6. 11/29 (五)防制藥物濫用宣教(高二第 6 節)…………… 【反毒教育】
7. 12/06(五)交通教育巡迴宣導(高一二第 6 節)…………… 【交通安全教育】
8. 12/27(五)自行車騎乘宣導(國七八第 4 節)…………… 【交通安全教育】

(二)友善校園週宣導：

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友善校園週，預定於 108/8/30(五)-9/5(四)舉行，教育部以「關懷尊重互包容，校園友善零距離」為宣教主題，教官室及學務處除利用開學集會或上課時機向同學加強宣導外，並請各老師利用班會或課餘時機向同學宣導本校「反毒品、反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及瞭解及尊重身心障礙者」等議題，以建立友善校園之環境。

(三)學生定期地震避難疏散演練：

本校 108-1 學期地震避難疏散演練，預計劃於 108/9/10 日(二)上午 7 時 35 分利用朝會時機實施，集合地點在本校操場，演練方式分別為「教室內一分鐘地震避難動作：趴下、掩護、穩住」及「教室外地震疏散演練活動」等兩項，後續由生輔組長召集各班班長說明演練方式及地點，屆時也請導師協助提醒及引導，以利演練活動順利進行。

(四)高中生參與式預算初階研習：

本校與松山區公所、松山社區大學預計劃於 108 年 10 月 26 日(六)09:00~12:00 時，假本校五樓活動中心辦理「臺北市政府參與式預算學生公民訓練研習」，本研習活動免費並備有餐點，全程參加者，將由臺北市政府民政局核發參加證明，有助益同學未來申請大專院校或研究所申請入學，也煩請各位老師入班授課時協助宣導，詳情可向教官室主任教官詢問。

(五)防制藥物濫用及反毒宣教：

1、正確用藥五大觀念：

- (1)看病時要說清楚(2)領藥時要對明白(3)藥品使用要正確
- (4)愛自己不亂用藥(5)醫師藥師做朋友

2、如何預防新興毒品：

- (1)建立正確毒品危害觀念(2)不好奇、不食用陌生人給的飲料及食物 (3)認識新型毒品偽裝術(附圖 1)

- 3、針對「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師工作」及「特定人員尿篩作業」，各老師若想瞭解相關角色定位及作法時，可參考工作手冊(附圖 2)或至教官室洽詢，讓本校全體師生一同知毒、識毒及反毒。

附圖 1



常見新興毒品

新興濫用物質混合的偽裝變化，小心分辨！



毒品變裝後，外觀難以辨識！ 圖片來源:食品藥物管理署、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如何預防食用到新興毒品，提供3點作法：
一、建立正確毒品危害觀念
二、不好奇、不食用陌生人給的飲料及食物
三、認識新型毒品偽裝術

附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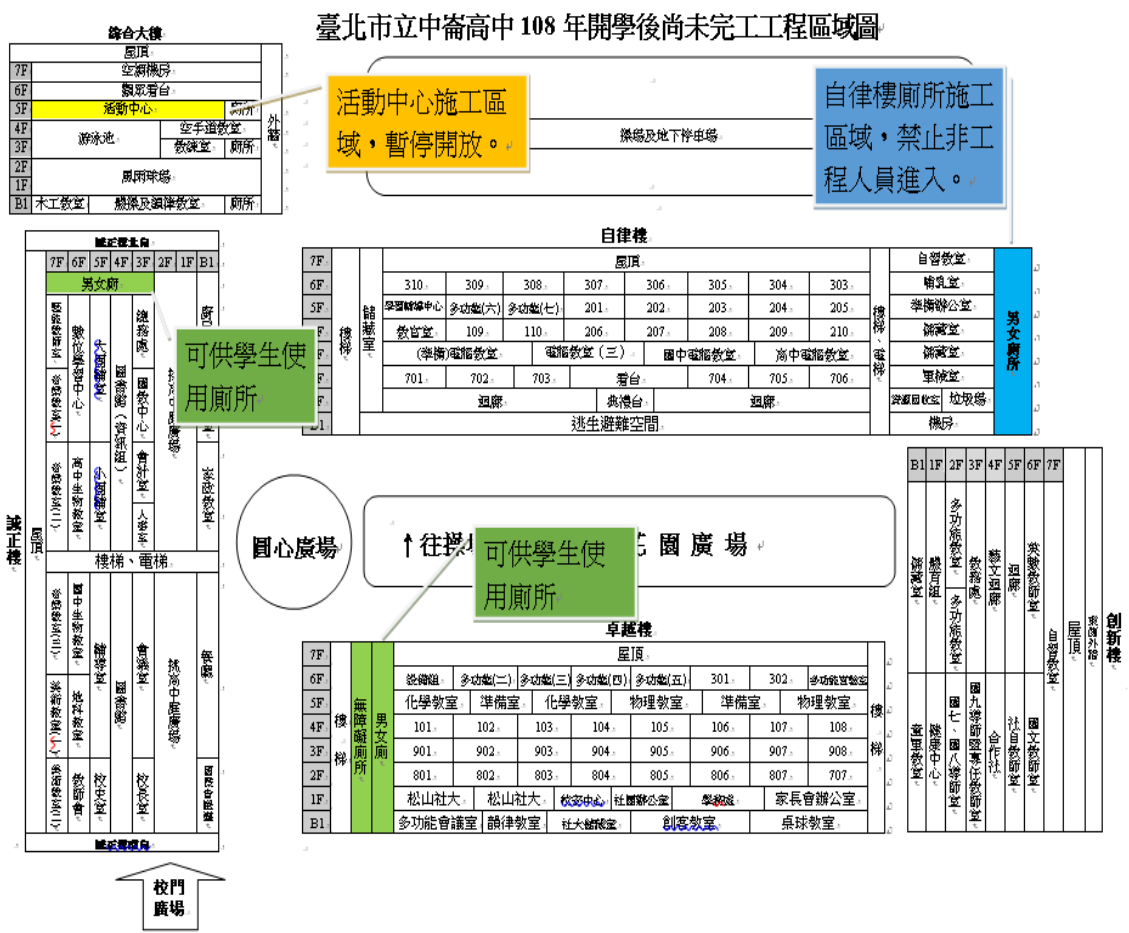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總務處工作報告

1. 本校暑期工程因工程量體較大，部分工程尚未完工，進出校園時，請勿接近施工區域，：
 - a. 自律樓廁所工程陸續開放已完成施工的廁所供同學們使用，但是工地尚未完工，請同學們出入廁所時務必注意安全。
 - b. 未開放之工地，為了安全考量，我們將會使用施工圍籬阻隔，並禁止同學擅自闖入，敬請家長們協助宣導。

- c. 本校除了自律樓廁所整修中外，其他可供學生如廁地點，請參考下列校園平面圖，不便之處請見諒。
- d. 活動中心五樓因進行籃球架及燈具等高空施工作業，為了安全考量，將暫停開放使用，並請同學們不要擅自闖入工地，避免發生意外。



2. 開學前教室、校園公物檢查已全部完成，如有檢查不周的部分請通知總務處。
3. 宣導事項：
- a. 暑期用電吃緊，請各位隨手關燈、關冷氣，節約用電。

二、本校停車管理報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停車費，請各位有開車的教職同仁，到總務處繳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輔導室工作報告

輔導組重點工作說明：

一、國中升學/生涯輔導

- 1、生涯輔導紀錄數位化：請各班導、輔導老師及家長，每學期登入二代校務行政系統輔導管理系統，建置學生生涯輔導相關紀錄。
- 2、生涯暨升學輔導：因應十二年國教升學方案，協助國九學生於輔導活動課程中登入填寫資料，另提供生涯規劃輔導及升學資訊，並預訂辦理 2 場家長座談會，協助家長瞭解學生之生涯、升學資訊。

- 3、職業試探活動；本學年持續辦理國九技藝教育活動(共 7 校 33 人次)、國八職業試探活動(預計前往開南商工)，並鼓勵國中部全體學生參加寒暑假職業輔導研習營以及社區高職、職場參訪活動(11/17 中央氣象局參訪、11/30 滬江高中航空電子科)，下學期配合教育局規劃培訓學生參加技藝教育競賽。
- 4、團體輔導：預計邀請涂耀丰心理師開設認輔小團體，以桌遊為媒介，以小團體方式帶領學生進行生涯探索與成長。專輔老師預計開設轉學生小團體及
- 5、班級輔導：將生涯發展教育之課程目標融入各領域實施，並於輔導活動課程指導學生建置生涯檔案，協助學生有目的、有計劃收集並整理可呈現個人學習歷程之記錄、作品及活動參與資料，以訂定自我適切生涯發展目標與方向。
- 6、生涯達人演講：引進社區資源，邀請各行業生涯達人辦理演講，並於早自習時間邀請班級學生家長入班，分享各行業其生涯發展及工作所需之條件及能力，引導學生體認生涯歷程。
- 7、輔導室設有生涯資訊區，提供大學科系、高中職校系介紹，另設置備審資料、歷年甄選入學指定項目試題彙編閱覽區，每年更新相關資料提供學生參閱。

二、課程融入：生涯發展教育、性平教育、生命教育、家庭教育

- 1、請各科老師於期初教學研究會，規劃宣導或推動上述議題融入各科教學(每學年須至少有④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及性騷擾教育課程；④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④小時以上生涯發展教育)，並協助教師參與相關議題教案設計比賽，學生部分，配合班會課進行議題討論、週會宣導，並鼓勵學生參與相關競賽。
- 2、配合教育局政策並結合校內各組辦理活動，如性別平等教育月、生命教育線上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職入我心」心得分享等，並充實相關輔導知能。
- 3、每年 10 月份訂為心理衛生月，配合相關文宣或影片，讓全校師生瞭解精神疾病與情緒壓力管理相關知能。
- 4、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辦法規範，凡得知有該案件之人員，皆有主動通報之責任，學生部分，通報窗口高中部為生輔組，國中部為生教組，並提報性平會處理；教職員工部分通報窗口為人事室。

三、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 1、依據教育局 105 年 2 月 2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531870200 號函轉教育部 105 年 2 月 23 日臺教字第 1050024391 號函示：教育部研發「家庭教育基礎篇」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課程」數位學習教材，網址：<https://ups.moe.tw>，請所屬教師、導師、家長務必每學年度完成線上研習 4 小時，並列入訪視考評項目，通過率達 8 成以上，得酌予敘獎。
- 2、依臺北市教育局 103 年 8 月 1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33844500 號函說明三加強辦理：「請落實家庭訪問，蒐集學生學習落後及行為偏差原因，及早發覺家庭狀況，以適時轉介及提供協助。」。本校駐區社工師與諮商師可提供個案諮商的服務，有需求的老師請洽輔導組填寫諮詢服務申請表，俾利協助您安排時間。
- 3、深度技職研習：為推廣 12 年國教適性學習之理念，使國中教師認識技職體系之學習內容、教學特色及進路發展，每位國中教師至少須完成一場次技職教育深度研習，請自行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insc.tp.edu.tw/>) 查詢並完成

報名。

- 4、依規定教師每學期應至少參與輔導知能研習18小時，輔導室將辦理並分享最新輔導資訊，並將相關研習訊息公布於學校網頁，請各位教師踴躍參與研習。

四、學生心理測驗實施

實施團體性向及興趣測驗，並為學生提供個別測驗解釋，國中部由輔導老師於輔導活動課施測與解釋。（若對測驗有任何疑問，請洽班級輔導教師）

測驗名稱	實施對象	預計實施時間
1. 國中學業性向測驗	國七報到後	每年7月 作為新生編班使用
2.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國七上	每年10月及期末
3. 賴氏人格測驗	國七下	每年03月
4.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國八上	每年11月
5. 國中生涯興趣量表	國九上	每年10月
6. 柯氏憂鬱量表	國七/	視需要實施
7. 職業興趣組合卡	國高中	小團體或個別晤談時 施測

- 五、輔導股長：請導師遴選積極負責之輔導股長，俾利相關重要訊息完整傳達。

六、國中輔導老師聯絡方式與責任班級

職稱	姓名	分機	授課/責任班級
國中輔導 兼輔導組長	徐珮旂	506	授課 901-903
國中 輔導教師	陳姵如	505	授課 701-707 801-807
國中專任 輔導教師	吳惠倩	501	授課 906-907 責任班 701-703、801-803 901-903、906-907
國中專任 輔導教師	吳克振	512	授課 904-905 責任班 704-707、804-807 904-905

**當您發現學生具有情緒、認知、行為等適應問題，且頻率、強度已影響學生生活適應之功能時，可隨時與該班級輔導老師聯繫討論，填寫轉介表，由輔導老師進行初步

評估，並討論後續介入策略。

資料組重點工作說明：

一、高中部生涯發展教育

(一) 全年級

1. 大學學群講座：依據 18 學群，利用午休時段，辦理大學學群校系講座，目的為提升高中學生對大學學群或校系的認識，增進對選組選系之認知。鼓勵對該學群有興趣之高中生可自由報名參加
2. 班級課程或班級輔導：利用課程提供生涯規劃及升學資訊，導師若有需求可向各班輔導老師聯繫討論。
3. 生涯資訊區：輔導室設有生涯資訊區，提供大學科系、高中職校系介紹，另設置備審資料、歷年甄選入學指定項目試題彙編閱覽區，每年更新相關資料提供學生參閱。
4. 提供大學校系課程資料、大學營隊、升學資料，並建立升學網站，提供即時資訊，不定期發放各校校系介紹資料。
5. 未來生涯升學趨勢愈來愈需掌握關鍵考科，任課老師可利用各管道校系分則查詢、Collego 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https://collego.ceec.edu.tw/Login/Index>)，了解任教科目為哪些領域之關鍵科目，以利學生生涯進路探索。



Collego 網站

(二) 高一

1. 煩請高一導師於 9/4(三)前登入高中校務行政系統檢核學生線上資料填寫狀況，並填寫檢核表後交至輔導室資料組。
2. 班級課程或班級輔導：高一利用生命教育及生涯規劃課程提供相關生涯訊息，配合測驗為下學期選組做準備。目前規劃 12/9-20 進行高一興趣量表施測、解測，性向測驗於下學期施測解測。

(三) 高三

1. 擬於 9/10(二)辦理高三導師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
2. 生涯小講堂：針對高三各項升學議題，利用午休時段辦理小講堂，針對該議題有需求之高三生可自由報名參加。
3. 生涯報報：配合生涯/升學議題，不定期出刊，每學期約 2~3 刊，配合高三生主題、時程，提供最新資訊。
4. 班級課程或班級輔導：已利用暑期輔導課程提供大學學系量表測驗解釋與大學多元入學管道、備審資料說明，導師若有個別需求可向各班輔導老師聯繫討論。
5. 高三家長座談會：為協助高三家長瞭解學生之生涯、升學資訊，本年度定於 108 年 11 月 1 日(五)辦理大學多元入學管道高三家長說明會。
6. 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配合教育部時程，於 108 年 12 月摠行方

案宣導說明及線上意願調查。

二、友善校園輔導工作

配合教育局政策並結合校內各組辦理活動，如性別平等教育月、生命教育攝影比賽、寫作比賽、友善校園親善大使生命教育參訪體驗活動等。

(一) 生命教育

1. 每年 10 月份訂為生命教育宣導月，配合相關文宣或影片，讓全校師生瞭解憂鬱與自傷防治、精神疾病與情緒壓力管理相關知能。
2. 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宣導：擬於 10/28-11/1 進行高一憂鬱量表施測及回收，並暫定於 11/12(二)辦理高一憂鬱量表施測結果導師說明會。
3. 生命教育講座：擬於 12/13(五)彈性學習時間辦理高一生命教育講座，邀請狗醫生協會蒞校進行講座。
4. 生命教育課程：高一上學期開設生命教育課程。
5. 擬於 10 月辦理臺北市「擁抱生命--教師專業研習工作坊」。

(二) 性別平等教育

1. 擬於 8/28(三)13:10-16:00 邀請龍冠華心理師進行性別平等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主題「青少年的愛慾情愁—談青少年性與愛議題的處遇與輔導」。
2. 配合臺北市 108 年度高中職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推動「那些我們忘了修的情感學分」議題探究短講比賽，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四)送件。
3. 擬於 12 月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暨親職教育講座。

三、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 依學生輔導法第 14 條第 4 項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每年應接受輔導知能在職進修課程至少三小時。」，輔導室將辦理並分享最新輔導資訊，並將相關研習訊息公布於學校網頁，請各位教師踴躍參與研習。
2. 於 8/28(三)13:10-16:00 邀請龍冠華心理師進行教師輔導知能研習，主題「青少年的愛慾情愁—談青少年性與愛議題的處遇與輔導」。

四、學生心理測驗實施

實施團體性向及興趣測驗，並為學生提供個別測驗解釋。高一由輔導老師於生命教育及生涯規劃課程中施測，以提供選組建議。高二、三年級因為無正式課程，將與導師協調利用班週會或部分導師上課時間施測及結果說明，以利升學及生涯輔導之推動。(若對測驗有任何疑問，請洽班級輔導教師)

測驗名稱	實施對象	預計實施時間
1.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高一上	108.12
2. 高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高一	109.2

3.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高二下~高三上	109.6-9
4. 柯氏憂鬱量表	高一	108.11
5. 職業興趣組合卡	國高中	小團體或個別晤談 時施測

五、輔導股長：請導師遴選積極負責之輔導股長，俾利相關重要訊息完整傳達。

六、輔導老師聯絡方式與責任班級

職 稱	姓名	電話分機	責任班級
主任輔導教師	郭蓓蓉	500	101-102
高中輔導 兼資料組長	李鈞慈	502	103-105
高中輔導 教師	曹旺彰	508	106-110 201-208
高中輔導 教師	呂學慶	507	209-210 301-310

特教組重點工作說明：

一、108 學年度特教組人員編制

職 稱	姓 名	分 機
特 教 組 長	陳嘉珮	511
國中部特教教師	黎孟樺	510
國中部特教代理教師	張 碩	509
國中部特教代理教師	林佳儀	503

二、108 學年度特教工作重點

8 月	1. 整理特教生新生資料。
9 月	2. 召開 IEP 會議及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3. 特教親師座談會 4. 排定學習輔導中心課程及接受服務之學生。 5. 生命教育講座配合特教宣導。 6. 任課教師宣導說明會 7. 高中部 109 學年度英聽測驗特殊應考服務申請。 8. 國中 8、9 年級及高中 2、3 導師轉介疑似特殊生。

	9. 國高中資優縮短修業年限申請。
10 月	1. 國中及高中校內特教學生提報鑑定。 2. 高中部 109 學年度學測特殊應考服務申請。
11 月	1. 國中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會議。 2. 高中部學生特教資格鑑定送件。
12 月	1. 國 7 導師轉介班上疑似特殊學生。 2. 臺北市 109 學年身心障礙學生 12 年就學安置教育人員及說明會。 3. 國九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會議
1 月	1. 臺北市 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12 年就學安置高中職報名作業 2. 整理個案資料及期末 IEP 會議總檢討。 3. 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三、「適應欠佳學生校園團隊合作模式運作流程與原則」宣導-詳見(附件八)

各班導師觀察孩子的日常表現確實有介入需求，可約輔導老師及特教組一起和家長進行諮詢、討論，透過團隊力量向家長表達教育專業意見，避免日後產生爭議。

【國中部】

1. 國中 8、9 年級導師若發現班上有疑似特殊生，可參考下頁之「疑似適應欠佳學生的特徵」，若學生符合多項特徵則愈有可能為適應欠佳。可依適應欠佳學生校園團隊合作模式討論相關介入策略以支持學生在學校的適應。
2. 特殊教育資格鑑定必須取得 家長/監護人 同意。
3. 各年級特教學生均分散在不同班級，請各位導師及任課老師協助學生融入班級生活，有任何問題或需協助，請隨時與特教組連絡，可提供入班宣導。

疑似適應欠佳學生的特徵

1. 在普通班無法學習，上課常聽不懂。對老師交代的作業常因不了解而無法順利完成。
2. 看起來很努力，但學業成績長期全班最差，考試總是全班最後一、二名。
3. 某些學科成就顯著低落，學習能力表現水準未達小學四年級的程度。
4. 某些學科成就和其整體表現不一致。
5. 學習速度及反應較同年齡兒童顯得緩慢。
6. 語言理解及表達能力差，以致無法有效溝通。
7. 閱讀時不流暢，無法理解該年級閱讀內容，甚至無法看懂考卷文字內容。
8. 認字困難，認得的詞彙很少或字跡分散怪異，比例不一致。
9. 無法寫出完整的句子或短文。
10. 四則運算有困難。
11. 組織能力差，對抽象概念符號或名詞亦常弄不清楚，須藉實物說明。
12. 隨機應變能力差，無法隨問題情境調整自己的行為。
13. 注意力非常不集中及無法持久、極易分心、常做白日夢等，甚或妨礙上課秩序及課程進行，影響學習效果。
14. 在班上難以和同學建立友誼，在班上常是一個人，或受大多數的同學拒絕。

15. 不能遵守團體規範或參與團體生活。

16. 生活自理能力較同年齡兒童差，如個人清潔、文具物品的整理、穿衣穿鞋等。

【高中部】

1. 特教學生之及格成績及學習內容須因應學生能力現況調整，於 IEP 會議中討論，若有問題也歡迎老師隨時提出。

2. 若學生有需求或家長提出申請特教學生資格鑑定，導師可向特教組諮詢。

★ 特殊教育中所稱的身心障礙學生，指因生理或心理之障礙，經專業評估及鑑定具學習特殊需求，須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措施之協助者。「注意力不足過動症」、「妥瑞氏症」若能早期發現，即早尋求專業人員、家長、老師以及醫生協助，並且互相信賴、合作，症狀通常都會逐漸好轉。因此，他們不一定是需要特殊教育介入的學生喔！

★ 特教學生每學期均須依法召開 IEP(個別化教育計畫)，由個管老師邀請導師、家長、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參加，於會中討論學生之需求、行為介入計畫、課程及評量的調整方式。

★ 採行抽離式課程之身心障礙學生，得參加學習輔導中心的段考，並且採記登錄成績，平時成績由特教組直接提供給註冊組（原班該科老師無須再輸入該生平時成績）。

★ 身心障礙學生依法得申請特殊考場（延長時間考試、報讀、英聽、代謄答案、電腦作答...），經特教推行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實施。考試結束後，考卷會送交教務處點收，請老師要記得去領回考卷批改喔！

★ 需要進行特教宣導的班級，請導師向特教組提出申請。

四、「罕見疾病-先天性成骨不全症」宣導資料詳見(附件九)。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圖書館工作報告

資訊組

一、行動學習計畫

本年度申請教育部行動學習計畫，邀請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王曉璿教授指導，歡迎老師一起加入行動學習教學的行列，精進教學，欲參加計畫老師，請洽資訊組。

二、108 學年度中崙高中『長期借用筆電』汰換申請線上填寫

辛勞的師長, 您好: 108 學年度中崙高中教師長期借用筆電申請說明如下

1. 本階段申請適用於本校正式教師，代理教師 10/1 後開始申請。

2. 目前圖書館提供申請借用之新筆電數量為 66 台（欲申請之教師可於申請截止日前至圖書館參考試用，但不得借離圖書館）。

3. 欲汰換或新申請借用之教師需上網填寫申請表單。

4. 圖書館將會通知申請通過之教師，請老師填妥相關文件並依借用程序辦理借

用。(若之前有申請長期借用筆電之教師,須先將舊筆電歸還並完成相關文件簽名)

★★108 學年度申請網址: <https://ppt.cc/faKALx>(請用 Chrome 瀏覽器)

1.108 學年度申請表單填寫期程: 108 年 8 月 29 日(四)起至 108 年 9 月 11 日(周三)止,一律線上辦理。

2. 圖書館擬於 108 年 9 月 16 日(一)通知符合申請的老師。

3. 108-1 學期公告可借用筆電數量: ASUS 15 吋(內建光碟機),共 66 台。
(安裝

Windows10、CPU=i5、記憶體=8G、SSD 硬碟=256G,含筆電包 1 個、充電器 1 組、滑鼠 1 個)

4. 當『申請人數 > 可領用筆電數』時,將依下列的條件作為發放的先後

近三年協助教育局、教育部相關資訊教育專案公開授課、教材研發分享、成果產出等,如 1.行動學習資訊融入教學校內外公開授課或心得分享 2.參與教育部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團隊競賽 3.參與教育局數位教學資源研發分享 4.提供教育局規定各項資訊教育專案補助計畫所需的成果報告	1
未曾領用過(新進同仁)	2
七年前領用過(101 年)-ACER 4750	3
五年前領用過(103 年)- Macbook Air(顯示器 11.6 吋型號 A1465)	4
三年前領用過(105 年)- SURFACE3 微軟平板 10.8 吋	5
一年前領用過(107 年)- Acer TPM259 15.6 吋螢幕	6



三、108 年度線上資料庫已上線,歡迎各位老師多多利用。

1. 108 年線上資料庫使用「知識管理平台」,請先至校務行政系統申請「酷課雲帳號」,就可以輕鬆在家使用資料庫查檢資料、瀏覽電子期刊、電子書。申請帳號如有疑問,請與資訊組聯繫。

2. 校內可直接使用,不用輸入帳號密碼,校外請使用臺北市教育局單一簽入帳號 LDAP 帳號登入系統。

3. 連線方式:學校網站右側線上資料庫圖示



四、資訊安全注意事項

為保護本校個人資料安全，避免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等風險，依據中崙高中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臺北市教育局資訊安全管理規範，請本校同仁遵守

1. 個人辦公桌面應避免存放機敏性文件，結束工作時應妥善存放具有機密或敏感特性的資料（如公文、學籍資料等）。
2. 隨身碟如果儲存含有機密性、敏感性或個人資料檔案時，應加密或以密碼保護，儲存於上鎖之櫃子。
3. 個人電腦不使用時，應使用鍵盤鎖或其他控管措施保護個人電腦安全，個人電腦應設定螢幕保護機制。
4. 同仁第一次登入系統時必須立即更改預設通行碼，密碼設定應該包含英文字母、數字與特殊符號之組合，長度為 8 碼（含）以上。
5. 電腦應安裝防毒軟體，並即時更新系統與軟體漏洞修補。
6. 同仁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審慎處理及保護個人資料。
7. 使用軟體應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規定及契約約定。
8. 另臺北市教育局單一身分認證服務（簡稱 ldap），亦可進入校務行政系統，若 ldap 未更改帳號及密碼，任何有您的身分證字號者皆可進入校務行政系統進行資料竄改，故請老師務必登入單一身分服務網站 <https://ldap.tp.edu.tw>，更改帳號及密碼。

服推組

一、圖書採購

請各位師長持續薦購，108 年第二批採購書目將在圖書館委員會議通過，預計在 10 月份完成圖書採購。薦購書單方式請至中崙高中首頁→圖書館館藏查詢→線上薦購(帳密與校務行政系統相同)

二、國中部晨讀好時光

(一)書香列車，國七、國八攜手行

1. 108 學年度書香列車實施的班級為國中部七、八年級，閱讀中文書籍，每個月交換一次，一學期可閱讀三箱書香列車。參見後(附件十)。以多樣書籍納入書香巡迴為閱讀方式。
2. 國中部「書香列車好書心得寫作比賽」、「書香列車好書插畫比賽」也將從 9 月 1 日起開始，本學期截止收件時間為 108 年 11 月 29 日(五)下午 17:00 前。
3. 「書香列車閱讀筆記」活動，國七、國八學生每人一學期一篇。各班請於 11 月 29 日由圖書股長繳交至圖書館。(請國八國文老師及國七閱推老師協助挑選每班 1-3 名優秀作品，將會在圖書館展出，並頒予學生圖書禮券及獎狀)
4. 「書香列車好書插畫比賽」活動，自由參加。各班請於 11 月 29 日由圖書股長繳交至圖書館。(請美術老師進行評選，將會選出特優、優選、佳作作品，獲獎作品會在圖書館展出，並頒予學生圖書禮券及獎狀)
5. 本學期將實施國七、國八晨讀好時光，每週五早自習時間進行閱讀。期望學生在校期間可以擁有一段單純的閱讀時光，體驗閱讀的樂趣。

(二)國中部讀報教育

1. 「中學生報」班級共讀

圖書館保存舊版中學生報(每週 30 份)，如想進行共讀的老師，可至圖書館領取。

實施對象:國中部七、八、九年級各班

實施時間:早自習時間

實施方式:

- (1)由導師、任課老師引導同學關注新聞內容。
- (2)利用聯絡簿、週記、作文或學習單延伸讀報省思、摘要撰寫、心得寫作等，培養閱讀能力。
- (3)國九學生則以自由讀報為原則。
- (4)圖書館已設計「台灣版」、「世界版」讀報學習單，提供老師、同學自由使用。期末由各班導師選出優秀作品張貼在圖書館並致贈獎狀、圖書禮券。
- (5)教師亦可自行設計讀報教案，圖書館可提供支援。

※導師繳交讀報或成果照片與優秀作品，不限使用何種報紙，歡迎老師靈活運用。

三、圖書館新生之旅

為使新生了解本校圖書館各項資源的運用方式，將利用 9 月的一堂國文課為國七、高一新生導覽圖書館，歡迎老師、學生一起來逛逛！特別感謝國文老師的協助！

四、中崙主題書展暨相關活動內容

月份	主題書展	相關活動
9 月	悅讀新書	好書推薦
10 月	閱讀知識王	閱讀挑戰王(密室逃脫)

11 月	和 AI 做朋友	AI 人工智慧演講
12 月	生活與科技	創客作品展

五、圖書館小義工，熱情招募

1. 圖書館招募本學期圖書館小志工，請至圖書館流通櫃台索取報名表。9月6日(五)小志工報名截止。9月9日(一)中午12:30開始值勤。
2. 小志工類別有(1)圖書事務整理協助 (2)閱讀推手 (3)一分鐘看世界編輯 (4)資訊設備歡迎學生選擇自己的興趣，踴躍報名。

六、108 學年度圖書館委員會，相關委員敬請與會。

預計於9月12日(三)中午12:10於圖書館小會議室召開，請委員準時與會。

七、中學生小論文、中學生閱讀心得比賽

為培養中學生從事研究風氣，透過閱讀與討論，增進自學能力。同時推廣圖書館利用教育，引導同學深度利用圖書館各項資源，請鼓勵學生踴躍投稿、報名比賽。

高中生小論文寫作競賽投稿時間：108年9月1日起至10月31日中午12時。

高中生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投稿時間：108年9月1日至10月15日中午12時。

八、酷課雲電子班書來囉~

1. 請先登入酷課雲，點選閱讀計畫，選擇所欲指定的類別(由各科輔導團推薦)，此書涵蓋國小、國中及高中(職)三學程，以及各學科。

<http://reading.cooc.tp.edu.tw/coocreading/appoint/appointList.do>

2. 全班共讀的好選擇：每本書提供80個線上借閱名額，借期一次2週，有242本書可供選擇。
3. 教師至酷課閱讀選定一本電子書後進行電子班書預約，選定班級與指定時間後，系統即會將該指定班級人數的電子書進行預約保留。
4. 指定時間到酷課雲會派送至給教師與指定班級的每一位學生，教師與學生點開通知中的連結即可前往電子書櫃進行電子書閱讀。
5. 電子書閱讀器會記錄學生的閱讀歷程(閱讀次數、每次的閱讀時間、每次閱讀的翻頁次數等)提供給教師作為閱讀指導的資訊來源。
6. 教師與學生均須擁有酷課雲帳號，即可使用電子班書的服務。
7. 學生閱讀電子書後，可填寫書及學習單 a. 選擇題10題 b. 簡答題5題 c. 心得1篇 任一形式，形式 b. c. 須老師批閱。學習單通過審核者，圖書館將依崙生珠寶盒獎勵辦法給予獎勵。學期末，教師提報每班心得優秀作品3名，獲獎者將給予獎狀與圖書禮券之獎勵。歡迎老師多加利用！如有相關問題歡迎聯繫圖書館#701服推組。

九、優良學習策略筆記

高一學生在參與圖書館安排的學習策略相關講座後，繳交個人學習筆記可獲『崙生珠寶盒』閱讀認證1顆珍珠，表現優異者可獲得3顆珍珠，以茲獎勵。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國民教育中心發展部工作報告

壹、業務內容說明：

本年度國教中心延續以往業務，處理有關國際教育活動、國際交流、十二年國民教育宣導、國際教育社群、海外教育旅行、國際教育等相關事宜。

貳、業務報告：

一、國際交流

1. 扶輪社國際交換學生：

本學年度有 2 位外籍交換學生到本校就讀 1 年：

Diego Enrico COLOMBO，男生，義大利籍。導師林麗娟老師。

Kaitlynn Sierra PICKARD，女生，美國籍。導師龔俊林老師。

目前義大利籍學生編入高二 209 班，美國籍學生編入高一 110 班，感謝林麗娟老師及龔俊林老師擔任班級導師，目前由國教中心擔任外籍生與教師、接待家庭及扶輪社的聯繫窗口，協助兩位同學在中崙期間的活動安排與規劃。未來一年，有賴老師們的協助，煩請夥伴多給予外籍生關懷與協助，謝謝！

2. 日本千葉縣立松戶國際高校姐妹校來訪交流：

本校與松戶國際高校的交流互訪，今年進入第八年。今年度，松戶師生約 380 人將於 10/24(四)來訪，與本校高一、高二班級同學進行互動。屆時煩請高一、高二各班導師、當天第 2~4 節任課老師，共同協助接待事宜。預計活動流程草案大致如下，待松戶國際高校正式確認，會再向師生進行說明。非常歡迎老師們就以往經驗提出建議：

9/30 前 活動流程定案、班級配對完成

10/24(四) 正式來訪(以下為 108 年暫定流程)，今年度細部尚在確認中)

09:00 松戶國際高校到達 MK arrive

09:20~09:35 歡迎典禮 welcome ceremony

09:35~10:00 交流演出 Performance

10:10~11:50 入班交流 class interaction

10:20~11:50 教師座談 Teachers' teatime+入班觀課

12:00 歡送 goodbye & depart

3. 盧森堡沃邦法國學校姐妹校來訪交流：

本校將於本學年度與盧森堡沃邦法國中學同學進行交流。盧森堡預計於 2020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12 至中崙高中參訪交流。

4. 韓國月村中學校姐妹校互訪交流：

為拓展國中部同學國際視野、建立國際交流經驗及能力以外，本校將持續與姐妹校進行交流，2019 年 5 月，國中部同學赴姐妹校訪問交流，2020 年 5 月 14 日~5 月 15 日，韓國月村中學校將回訪。待交流流程較明確，會再向師生報告。

二、國際教育：

(一)國際學校獎(ISA)：

本校於 104 學年度通過國際學校獎認證，並獲得 106, 107, 108 連續三年國際教育相關課程推展的經費補助，感謝國中、高中各科教師及行政夥伴，辛苦的付出！因時程已近尾聲，為讓課程繼續推動，本年度將提新計畫送審，感謝吳宜蓉老師及國際教育社群老師的協助。

(二)中小學校本位國際教育(SIEP)：

本校 108 年度以韓國月村中學的交流活動為方案主軸，申請 SIEP 計畫「國際交流類」並獲得通過經費補助，執行國際交流計畫。109 年度以盧森堡沃邦法國學校的交流活動為方案主軸。感謝校長及國高中部教師共同規劃與執行相關課程與活動。未來仍將繼續爭取國際交流經費。

(三)中長程國際教育計畫：

本校 108 年中長程國際教育計畫，配合韓國月村中學交流活動申請，並獲得通過經費補助，執行國際交流計畫。

三、海外升學：

為協助本校同學赴海外升學，除提供訊息、宣導鼓勵以外，本校與日本法政大學合作，提供中崙高中畢業生入學申請法政大學之名額。日本法政大學提供 4 個海外留學名額(全英語授課)，予本校薦送學生申請入學。招生學程學系說明如下：
1、商業管理學系(The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全球商業學程(Global Business Program)，本校得推薦 1 名學生申請。

2、永續學習學系(The Department of Sustainability Studies)永續創新學程(The Sustainability Co-creation Programme)，本校得推薦 1 名學生申請。

3、經濟學系(The Department of Economics)全球經濟暨社會科學學程(Institute for Global Economics and Social Sciences)本校得推薦 2 名學生申請。

學生需依期程先於校內申請，並依法政大學指定時間完成網路報名相關作業，若有最新動態，會將訊息提供給老師及同學。

四、海外教育旅行及國際交流活動：

為了帶給同學拓展國際視野、建立國際交流經驗及能力，本學年度將繼續辦理海外教育旅行，期待學生能透過實地訪察及當面會談，累積更多相關能力與經驗。

預計辦理之出訪活動：

1. 以色列回訪：預計 2019 年 10 月底~11 月初(以六月份接待以色列高中的同學為主)
2. 盧森堡出訪：預計 2020 年 2 月 27 日~3 月 8 日
3. 日本教育旅行：預計 2020 年二次段考後(5 月下旬)

五、十二年國民教育宣導

本校繼續承辦臺北市十二年國民教育宣導。隨著高中入學制度持續修改變動，歡迎老師們一起關心和我們每位孩子關係密切的免試入學相關規定與制度。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人事室業務宣導

一、 108 學年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

請同仁於 108 年 10 月 9 日前填具「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表」送人事室。

二、 108 年度健康檢查

請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檢查及檢據核銷。

三、 108 年度文康活動

(一) 請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前辦理完畢(每人 1,200 元)。

(二) 辦理時間應以利用例假日、寒暑假舉行，並以戶外活動為主，應避免僅於市區或就近餐敘聯誼。

四、 政風法令事項

(一) 請託關說事件應辦理登錄：確實遵照「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遇有請託關說事件時，應至人事室辦理登錄，俾便報教育局政風室備查。

(二) 拒絕餽贈與邀宴：確實遵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遇與學校有職務利害關係之個人、法人或團體所為之餽贈與邀宴，原則應予拒絕或退還，並至人事室辦理知會登錄事宜。

五、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

(一) 第 6 條：學校教職員工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活動、執行職務及人際互動時，應尊重性別多元及個別差異。

(二) 第 7 條：(第 1 項) 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第 2 項) 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三) 第 8 條：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六、 教師應依學校所規定之出勤時間出勤，不可有「有課在校，無課即不到校且未請假」之情事。又教師請任何假別，時間之計算係以應到勤而未到勤時間為準，非以一日所上課時數計算。

七、 重申宣導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及相關規定，俾免同仁違反規定

- (一) 因違反服務法第13條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資持股超過10%等規定，將受停職、懲戒、懲處或解聘（僱）等處分理。
- (二) 教師為專任職，不得於校外從事補習工作，除依法令規定並經學校同意外，不得在外兼課、兼職。
- (三) 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4條第1項第3款略以，在同一學年度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留支原薪：(四) 未經校長同意，擅自在外兼課兼職。爰經學校認定為違法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無論情節輕重均應考列四條三款。

八、教職員進修費用補助及提敘申請

- (一) 費用補助：以之學費、雜費、學分費及學分學雜費等項目，研究階段結束後，憑成績單及繳費收據申請補助；不及格科目，不予補助
- (二) 申請期限：收到學校成績通知書後2個月內辦理。
- (三) 提敘申請：收到畢業證書後，即刻檢證向人事室提出申請。

九、酒後不開車，酒駕零容忍

- (一) 同仁勿酒後駕（騎）車及拒絕酒測，員如有違規酒駕情事，務必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室
- (二) 教職員工如有酒駕或拒絕酒測之違法行為者，除違反行政秩序罰及刑事法令外，另按事實發生之原因、損害程度或對政府形象之影響程度等因素，依考績法、懲戒法及市府酒駕相關懲處標準表等相關規定評定適當之考績等次、課予相當之行政懲處或移付懲戒，俾維護自身及他人生命財產安全，以及市府之形象。

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會計室工作報告

- 一、本校109年度預算案已依市府主計處及教育局審查結果整編完成，由市府教育局統一招商印製預算書，依預算法規定於8月底前送臺北市議會審議。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秘書工作報告

一、課程諮詢業務：

(一) 選課說明會：

1. 家長場：

7/12(週五)10:00-12:00 新生報到日；8/20(週二)19:00-21:30 新生家長說明會，共計 111 人參加。

2. 學生場：

8/20(週二)新生始業輔導 10:00- 11:30 ，高一新生 10 人請假未參加說明會，將於開學後補訓。

(二) 學生課程諮詢服務：

1. 團體課程諮詢：

8/20(週二)新生始業輔導 11:30- 12:00 ，班級課諮教師進行團體課程諮詢。

2. 個別課程諮詢：

8/20(週二)新生始業輔導 12:10- 13:30 ；8/21(週二)新生始業輔導 12:00-13:00 。共計 2 人提出個別課程諮詢輔導。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議本校「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等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劃記底線處)略。

提案：圖書館

決議：高中部教師贊成 56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提案二：審議本校「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學生評量辦法補充規定」，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條文對照表(草案)略。

提案：教務處

決議：贊成 6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提案三：審議本校「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明：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略。

提案：教務處

決議：贊成 86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拾、散會：上午 11 時 29 分。